

# 东莞塘厦蓬勃金属制品有限公司“6·19” 一般机械伤害事故责任追究和整改 措施落实情况评估报告

2023年12月18日，塘厦镇应急管理分局接到投诉信反映：2020年6月19日17时28分许，在蓬勃金属制品有限公司生产车间，一名工人刘晓梅在操作冲压机时，被机器压到左手，导致受伤。经核实，情况属实。

事故发生后，东莞市人民政府依法成立事故调查组开展事故调查工作，并于2024年6月批复事故调查组提交的《东莞塘厦蓬勃金属制品有限公司“6·19”一般机械伤害事故调查报告》（以下简称《事故调查报告》）。

为认真落实《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生产安全事故报告和调查处理条例》等有关规定，确保对发生的生产安全事故100%回头看，强化事故整改措施落实和责任追究工作，切实做到闭环管理，根据省安委办印发的《进一步推动生产安全事故责任追究和整改措施意见落实情况评估工作方案》（粤安办〔2023〕79号）（以下简称《评估工作方案》）和《广东省生产安全事故防范和整改措施落实情况评估指引》（以下简称《评估指引》），塘厦镇应急管理分局牵头对涉事相关单位及人员事故责任追究和整改措施落实情况进行了评估，现将评估情况报告如下：

## 一、评估概况

### （一）成立评估组

2025年4月，塘厦镇应急管理分局牵头成立评估组，评估组依据《评估工作方案》《评估指引》等相关文件开展相关评估工作。

## （二）开展评估工作

评估组通过查阅相关单位的事故责任追究和整改措施落实情况的相关文件资料，整体评估了事故各有关单位责任追究及整改措施落实情况。

## 二、责任追究落实情况

### 其他处理建议落实情况

序号	责任单位及人员	追究内容	落实情况
1	东莞市蓬勃金属制品有限公司主要负责人	建议东莞市应急管理局塘厦分局约谈东莞市蓬勃金属制品有限公司主要负责人，督促其作出深刻的反思和检讨，吸取事故教训，加强安全生产管理，切实落实企业安全生产主体责任。	东莞市应急管理局塘厦分局已约谈东莞市蓬勃金属制品有限公司主要负责人，督促其作出深刻的反思和检讨，吸取事故教训，加强安全生产管理，切实落实企业安全生产主体责任。

## 三、事故防范整改措施落实情况

东莞市应急管理局塘厦分局。该单位作为塘厦镇辖区内危险化学品、工贸企业行业领域安全监管部门，2025年以来，检查企业共30851家次，排查安全隐患共66065处，已整改隐患共60635处，立案查处46宗案件。

#### **四、存在问题**

评估组在本次评估工作中暂未发现相关单位在责任追究及整改措施落实情况方面存在问题。

#### **五、工作建议**

企业需深刻吸取事故教训，强化安全生产主体责任，制定年度安全教育计划并开展事故专题警示培训，建立安全风险分级管控与隐患排查治理双重机制，及时消除隐患严防类似事故再发；各安全生产行业主管部门要加大执法宣传力度，提升全民安全意识，加强对企业员工安全生产知识与操作规程的教育培训；应急管理部门应进一步强化监管职责，按省市部署开展全覆盖安全生产大检查，严厉打击违法行为，督促企业落实主体责任、消除事故隐患。